

一、日期：104 年 2 月 24 日（星期二），當日活動流程如下：

7:30~8:15 . 環境整理

8:25~9:10 . 開學典禮(晴天於操場舉行，全校師生參加；雨天則移至活動中心 2 樓，由七、八年級參加)

9:20~10:05 . 導師時間、各班辦理學生註冊事宜

10:20~16:05 . 正式上課(第 3 節起依課表上課)

16:05 各班放學(9 年級參加課後學習輔導同學 17:00 放學)



二、地點：各班教室

程序	項目	繳交地點	負責單位	備註
一	繳交寒假作業	各科老師 各班導師	教務處 教學組	各班依寒假作業實施要點送交「寒假作業繳交登記表」，若全班交齊，請註明「全交」後送教學組；若未於 3 月 13 日(五)前完成補繳者，一科未交記警告乙次。
	繳交「寒假作業繳交登記表」	教務處 教學組		
二	繳交學生證。	教務處 註冊組	教務處 註冊組	請各年級同學將學生證透明塑膠套取下後按座號順序排妥，學生證上黏貼物請自行撕除，並在註冊程序單上登記缺繳同學之座號，一併送交註冊組。(學生證蓋完註冊章後當日發回)
三	九年級繳交 2 吋證件照 1 張	教務處 註冊組	教務處 註冊組	尚未繳交者，請在相片背面註明班級、座號、姓名，各班收齊後依座號排列，送交註冊組。
四	九年級「104 學年度高中職免試入學」報名費	----	教務處 註冊組	每生 230 元，併入繳費三聯單，由銀行代收。
五	教科書費	----	教務處 設備組	併入註冊繳費四聯單，由銀行代收。 七年級-656 元；八年級-674 元；九年級-561 元
六	領取教科書	----	教務處 設備組	教科書已於 104 年 1 月發放完畢。
七	九年級畢業紀念冊	----	學務處 訓育組	購買者每生 520 元，併入繳費三聯單，由銀行代收。
八	八年級校外教學費用	----		參加者每生 2200 元，併入繳費三聯單，由銀行代收。
九	七年級校外教學費用	----		參加者每生 586 元，併入繳費三聯單，由銀行代收。
十	1. 註冊繳費四聯單 2. 課後學習輔導繳費單	總務處 出納組	總務處 出納組	1. 四聯單於 2 月 24 日(二)發放繳費單，繳費日期自 2 月 24 日(二)起至 3 月 10 日(二)止。 2. 三聯單另依出納組規定時間辦理。
十一	冷氣費	----	總務處 事務組	每生 400 元，併入註冊繳費四聯單，由銀行代收。
十二	聯絡簿	----	學務處	每本 40 元，併入繳費三聯單，由銀行代收。
十三	家政科材料費	教務處	員生社	七年級 100 元、八年級 150 元、九年級 200 元，以班級為單位，3 月 3 日(二)前送交教務處林秀媛小姐。
十四	視藝(美術)科材料費			每人 150 元，以班級為單位，3 月 3 日(二)前送交教務處林秀媛小姐。
十五	九年級童軍科材料費			每人 140 元，以班級為單位，3 月 3 日(二)前送交教務處林秀媛小姐。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1. 學生應遵照規定時間親自到校辦理註冊，因故無法到校辦理者，須事先向學務處辦理請假手續。
2. 因重大事故請假或註冊手續不完全者，請於 3 月 13 日(五)前向導師及各處組完成補註冊手續。
3. 除非有特殊原因經家長證明外，否則逾期不受理補註冊。
4. 請同學務必帶齊註冊所須繳交物品完成註冊手續，否則以校規論處。